

# 臺中市立人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

## 國三總複習衝刺班、夜自習實施辦法

### 壹、實施方式：

#### 一、衝次班課輔

- (一) 開班方式：依學生學習程度及報名人數分 3~5 組。由同學自由選科報名。每科開班人數若達 25 人以上，則安排老師第一節督導夜自習，第二節上總複習課程。
- (二) 科目：每組各開國文總複習、英語總複習、數學總複習、理化總複習等四科。
- (三) 教材：由授課教師自行編定總複習教材。
- (四) 實施時間：自 110 年 9 月 13 日至 111 年 1 月 13 日。

※每逢(全校)段考前一天及考試當天則取消夜間課輔活動，模擬考則不影響。(國三段考停課與否依表訂實施)。

#### (五) 實施日期：

月份/星期	一	二	三	四	備註
九月	13、27	14、28	15、29	16、30	9/20~9/21 中秋節停課一週
十月	4、18、25	5、19、26	6、20、27	7、21、28	10/10 國慶日、10/11 補假 10/13、10/14 第一次評量
十一月	1、8、15、22	2、9、16、23	3、10、17、24	4、11、18、25	11/30 第二次評量
十二月	6、13、20、27	7、14、21、28	8、15、22、29	2、16、23	12/1 第二次評量 12/9 國三戶外教學 12/30 放假日前一天
一月	3、10	4、11	5、12	6、13	

#### (六) 收費標準：

- 1.每科每週上一大節，收費 3000 元。
- 2.全學期夜自習費用 1000 元(參加 4 科及住校生免費)。
- 3.團膳每餐 45 元。

(七) 上課地點：另行公告。

#### 二、夜間自習班(非衝刺班)

- (一) 自習方式：同年級混合編班，每天每節 30 人以上，由特聘老師督導。
- (二) 收費標準：自籌夜自習費用 3000 元(住校生 1500 元)，凡報名參加夜間課業輔導任一科目，夜間自習費用 1000 元。團膳每餐 45 元。
- (三) 自習日期：請參閱夜課輔上課時間。

※每逢(全校)段考前一天及考試當天則取消夜間課輔活動，模擬考則不影響。(國三段考停課與否依表訂實施)。

### 貳、作息時間：

節次	時間
第一節	17:40~19:00 (80分)
第二節	19:10~20:30 (80分)
夜間專車發車時間	20:40

參、申退時間及退費標準：

- 一、夜輔夜自習申退時間：每次段考前一週提出申請，段考後次日生效。
- 二、夜輔夜自習退費標準：

退出時間	夜輔費/夜自習費	團膳費
開課前(開課前一週截止異動)	全退	全退
開課後~第1次段考前	依申請退費後，生效日起，按實際未上課日期之比例退費。	自生效日起，按實際餐數退費。
第1次段考後~第2次段考前		
第2次段考後	不予退費	

肆、專車服務：提供晚上返家專車服務（與日間專車月票一起使用，若日間無辦理專車月票者，仍可向學務處購買整學期夜間單程車票）

伍、晚餐方式：參加夜間課輔及夜間自習的同學一律在校用餐，以團膳或便當方式辦理。

陸、相關規定：

- 一、夜間自習學生請遵守『夜自習學生注意事項』內相關規定，若違反規定嚴重者則取消夜間自習資格。
- 二、事假必須提前一日辦理，否則不受理，病假或臨時突發狀況須請假者，於當日向學務處生輔組辦理完成請假手續，未完成請假手續者，當日視為曠課論處。
- 三、沒有參加夜間自習及夜間課業輔導的同學，不准入校搭夜間專車返家，違者依校規議處。

柒、報名日期：自 110 年 8 月 9 日至 110 年 8 月 20 日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採個別自由報名參加。

玖、報名及繳費地點：

**暑期期間：**請線上填寫完成報名表單，暫無須繳費，開學後將另行發放繳費單，請於規定時間以下列繳費方式：現金（二）即期支票（三）電匯（將電匯收據影印連同報名表交至總務處）完成報名。

國三報名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erfij8NckPTR3e1D8>

**開學後：**請將紙本報名表填妥後，依規定時間至總務處報名，繳交報名表及現金（如果是電匯，請將電匯收據影印連同報名表交至總務處）。

拾、本實施計畫經行政會報通過並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，得適時補充規定，並簽請修訂之。

